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

案件处罚决定书字号	案件名称	处罚类别	处罚事由	处罚依据	处罚结果	行政相对人名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处罚决定日期	作出处罚决定机关
井综执罚〔2026〕7号	四川省旭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数智工厂建设项目	行政处罚	四川省旭东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数智工厂建设项目未办理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第二十五条：“违反本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城市人民政府市容环境卫生主管部门责令限期	处罚款：人民币 8750 元	91511421696983040J	李国华	2026 年 9 月 11 日	井研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目未办理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手续案			改正，给予警告，对施工单位处1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对建设单位、运输建筑垃圾的单位处5000元以上3万元以下罚款：（一）未经核准擅自处置建筑垃圾的；（二）处置超出核准范围的建筑垃圾的。”					
--	-----------------	--	--	---	--	--	--	--	--